

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采 购 文 件

项目编号：

采购单位：台州市交通运输局（盖章）

联系人：方先生

联系电话：0576-88550237

代理机构：浙江远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代理项目负责人：姬淼

联系电话：0571-85381538

日 期：2024 年 3 月

目 录

| | | |
|-----|------------------|----|
| 第一章 | 采购公告 | 2 |
| 第二章 | 采购需求 | 6 |
| 第三章 | 供应商须知 | 8 |
| 第四章 |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 20 |
| 第五章 | 政府采购合同主要条款 | 24 |
| 第六章 | 响应文件格式 | 37 |

第一章 公开招标采购公告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和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受台州市交通运输局委托，现就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采购，欢迎合格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预算金额：49.8 万元

最高限价：49.8 万元

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

完成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完成月度、季度、半年和年度全市公路及交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督促项目业主完成月度和年度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并对报送工作进行审核。

（二）交通运输综合统计工作

根据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制度，完成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统计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年快报的统计工作；完成年度汇编手册编制；完成业主单位交付的其他交通运输统计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公路运输企业一套表统计工作

完成月度及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基本名录库信息管理系统整理及审定工作，完成全市月度、季度及年度公路运输量等统计工作，完成单位基本信息表、法人企业财务信息统计工作，确保数据报送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对企业报送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四）运输统计分析与研究工作：根据月度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情况，分析投资现状及趋势；根据月度经济运行指标情况，分析我局牵头经济指标运行情况及提升举措；结合月度交通运输情况，完成月度交通经济运行情况说明；提供公路

运输量调查统计技术支持；按季度开展交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编制年度、季度交通经济运行分析报告。

（五）台州市交通运输统计业务培训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各项统计工作技术要求，为业主单位提供全市范围内交通运输统计业务培训技术支持服务，全年培训次数不少于2场。

（六）完成2024年统计调研报告撰写，完成综合交通日常文稿材料提供、交通数据分析、图形图像制作和临时性任务。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署之日起至2025年3月31日止。

备注：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2）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采购文件

1.获取时间：2024年 月 日至2024年 月 日(双休日及法定节假日除外，每日上午9：00—11：30，下午13：30—16：30，北京时间)。

2.获取地点：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朝晖路203号深蓝广场13楼1305室。

3.获取采购文件方式：线下获取，联系人姬淼，0571-85381538。

4.标书售价(元)：无。

5.获取采购文件时应提供以下材料：

（1）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加盖公章）；

（3）报名人有效身份证件(复印件加盖公章)；

（4）投标供应商报名表。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本次招标将于 2024 年 月 日下午 14:30 在台州市交通运输局会议室开标。

投标地点：台州市交通运输局会议室，联系人姬淼，联系电话 15968851139。

开标时间：2024 年 月 日下午 14：00。

开标地点：台州市交通运输局会议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五、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采购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2、本项目所有公告发布网站：“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 www.zjzfcg.gov.cn](http://www.zjzfcg.gov.cn)）。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南路 323 号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方先生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6-88550237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远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杭州市拱墅区朝晖路 203 号深蓝广场 1305 室

传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姬淼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1-85381538

质疑联系人：周炜欣

质疑联系方式：0571-86956175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称：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地址：台州市椒江区白云山南路 323 号；

监督投诉电话：0576-88206705、0576-88206731

采购人：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采购代理：浙江远大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一、服务具体内容要求

（一）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

完成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完成月度、季度、半年和年度全市公路及交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督促项目业主完成月度和年度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并对报送工作进行审核。

（二）交通运输综合统计工作

根据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制度，完成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统计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年快报的统计工作；完成年度汇编手册编制；完成业主单位交付的其他交通运输统计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公路运输企业一套表统计工作

完成月度及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基本名录库信息管理系统整理及审定工作，完成全市月度、季度及年度公路运输量等统计工作，完成单位基本信息表、法人企业财务信息统计工作，确保数据报送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对企业报送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四）运输统计分析研究工作：根据月度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情况，分析投资现状及趋势；根据月度经济运行指标情况，分析我局牵头经济指标运行情况及提升举措；结合月度交通运输情况，完成月度交通经济运行情况说明；提供公路运输量调查统计技术支持；按季度开展交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编制年度、季度交通经济运行分析报告。

（五）台州市交通运输统计业务培训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各项统计工作技术要求，为业主单位提供全市范围内交通

运输统计业务培训技术支持服务，全年培训次数不少于 2 场。

（六）完成综合交通日常文稿材料提供、交通数据分析、图形图像制作和临时性任务。

二、报价要求

1.“报价清单”应与“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和“技术标准和要求”一起使用。供应商应根据本采购项目要求，按照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工作计划工作量，认真收集、分析本采购项目原始资料，在编制完成技术建议书的前提下，慎重提出“报价清单”，并以此作为本采购项目服务费的基础。

2.供应商应按照国家有关工程建设标准强制性条文和交通运输部有关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办法、示例等要求的内容和深度，开展本采购项目的服务工作，并将全部费用计入相应的报价项目中。投标报价应包含受托单位完成合同规定服务内容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会务费（含专家交通费、住宿费、劳务费、餐饮费）、书面成果编制、审查费、受托人的企业成本（包括工资、津贴、福利费、劳动保护费、加班费等）、现场费用（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差旅交通费等）、固定资产使用费（包括办公及生活房屋折旧、维修或租赁费，车辆折旧、维修、使用或租赁费等）、设备折旧、维修或租赁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各项费用。经确认的总报价不随国家政策、法律法规、标准和市场因素、材料因素、施工工期等变化而进行调整。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25000 元，由中标人支付。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前附表

| 序号 | 内容、要求 |
|----|--|
| 1 | 项目名称：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
| 2 | 采购人：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
| 3 | 投标报价及费用： 1、本项目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 2、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 |
| 4 | 投标保证金：无 |
| 5 | 现场勘察：本次采购招标不组织现场勘察。 |
| 6 | 答疑与澄清：供应商如认为采购文件表述不清晰、存在歧视性、排他性或者其他违法内容的，应当于开标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采购单位作出书面解释、澄清。 |
| 7 | 分包：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
| 8 | 响应文件包装要求： 响应文件密封包装，正本一份、副本四份，电子响应文件一份（U盘）。 |
| 9 | 开标时间及地点： 时间：见采购公告 地点：台州市交通运输局会议室 |

| | |
|----|--|
| 10 | <p>(1) 建议供应商在响应文件开标结束后，同时将委托代理人的手机号码、邮箱号码（建议使用 qq 邮箱）发送至 798029929@qq.com；</p> <p>(2) 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p> |
| 11 | <p>评标结果公示：评标结果公示于浙江政府采购网 (http://www.zjzfcg.gov.cn) 公布。</p> |
| 12 | <p>签订合同时间：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p> |
| 13 | <p>履约担保金额：1% 签约合同价</p> <p>履约担保形式：现金（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或银行保函或保险公司保函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p> <p>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保证金的银行级别：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p> <p>若采用保险公司保函，应具有相应的偿付能力，且保函格式及内容事先经发包人同意；</p> <p>若采用融资担保公司保函，应具有相应的偿付能力，且保函格式及内容事先经发包人同意。</p> |
| 14 | <p>采购资金来源：预算资金</p> |
| 15 | <p>投标有效期：90 天</p> |
| 16 | <p>解释：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招标采购单位。</p> |

一、总则

（一）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本次项目的招标、投标、评标、定标、验收、合同履行、付款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二）定义

- 1、“采购组织机构”指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的采购代理机构。
- 2、采购人：是指委托采购代理机构采购本次项目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 3、供应商：是指向采购组织机构提交响应文件的单位或个人。
- 4、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 5、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各类专业服务、信息网络开发服务、金融保险服务、运输服务，以及维修与维护服务等。
- 6、“书面形式”包括信函、传真等。
- 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

（三）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供应商均应自行承担所有与投标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文件有相关规定除外）。

（四）特别说明

1、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必须为本法人所拥有。供应商投标所使用的采购项目实施人员必须为本法人员工（指本法人或控股公司正式员工）。

2、投标供应商所投产品除招标文件中明确规定要求“提供官网截图或相应检测报告的证明材料”以外，所有技术参数描述均以响应文件为准。投标供应商对所投产品技术参数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项目招标结束后、质疑期限内，如有质疑供应商认为中标供应商所投产品、响应文件技术参数与招标需求存在重大偏离、错误、甚至造假的情况，应提供具体有效的证明材料。

3、供应商在投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投标无效，并报监管部门查处；中标后发现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第一项之规定，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

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4、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

5、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6、响应文件格式中的表格式样可以根据项目差别做适当调整,但应当保持表格样式基本形态不变。

7、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8、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二、招标文件

(一) 招标文件由招标文件总目录所列内容组成。

(二)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1、采购组织机构可视采购具体情况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招标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招标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评标委员会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三、响应文件

(一)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接到招标文件后，按照采购组织机构的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和报价文件。【特别提示：如有要求提供资料原件的，原件另行包装，并与响应文件一起提交，投标截止时间后所有原件不予接收。资料原件也可以用与原件相符的公证原件替代】

▲1、资格证明文件的组成：

(1) 投标声明书；

- (2) 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投标事宜的，则无需提交）；
- (3)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根据项目性质提供)；

2、商务与技术文件的组成：

- (1) 供应商企业情况介绍；
- (2) 投标方案描述：

A. 项目需求的理解与分析(供应商对项目现状及需求的理解情况，对项目现状和需求描述的全面性、准确性、针对性，对项目重点、难点的把握，解决方案及合理化建议)。

B. 项目组织实施方案（包括项目服务期、确保项目实施的措施或方案、项目实施进度安排、项目实施人员及项目负责人的资质、类似经验及社保证明等）。

C. 验收方案（包括项目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等）和措施；

- (3) 商务及技术响应表。

(4) 供应商通过的质量管理和质量保证体系、环保体系、自主创新相关证书、软件著作权证等与本项目相关的认证证书或文件；

- (5) 类似项目的成功案例（供应商类似项目实施情况一览表、合同复印件等）；

(6)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包括可能影响供应商商务与技术文件评分的各类证明材料）。

- (7) 售后服务描述及承诺：

A. 距采购人最近的服务网点详细介绍（包括地理位置、资质资格、技术力量、工作业绩、服务内容及联系电话等）。

B. 针对本项目的售后服务措施及承诺（售后技术服务方案、人员配备、故障响应时间、技术培训方案等）。

3、报价文件的组成

- (1) 报价文件由开标一览表以及供应商认为其他需要说明的内容组成。

(2) 此报价为供应商一次性报出唯一的最终价格，包含其它一切所要涉及到的费用，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

(3) 投标报价为完成本项目的全部费用，包括所有人员的人工费、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办公设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等各项费用及不可预见

费等所需的全部费用，全部费用已包含在投标报价中。

(4) 相关报价单需打印或用不退色的墨水填写， 投标报价单不得涂改和增删，如有错漏必须修改，修改处须由同一签署人签字或盖章。由于字迹模糊或表达不清引起的后果由供应商负责。

(5) 投标报价应按招标文件中相关附表格式填写。

(二) 响应文件的制作、封装及递交要求

1、响应文件的制作要求

(1) 供应商应按照响应文件组成内容及项目招标需求制作响应文件，不按招标文件要求制作响应文件的将视情处理（拒收、扣分等），由此产生的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 供应商应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内容中有要求盖章或签字的地方，必须加盖供应商的公章以及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

(3)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组织机构就有关投标事宜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以中文汉语书写。除签字、盖章、专用名称等特殊情形外，以中文汉语以外的文字表述的响应文件视同未提供。

(4) 投标计量单位，招标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招标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5) 若供应商不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材料，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6) 与本次投标无关的内容请不要制作在内，确保响应文件有针对性、简洁明了，同时节约纸张；响应文件建议以 A4 纸大小双面打印并装订。

2、响应文件的封装要求

(1) 响应文件份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必须分别编制并分开单独装订成册：资格证明文件共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装成一袋），商务与技术文件共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装成一袋），报价文件共五份（正本一份，副本四份，封装成一袋）。响应文件的正本封面必须注明“正本”字样，副本可以采用正本的复印件。除报价文件外其余一律不准出现数字报价。如有不同标段，请按标段号分别装订，密封要求同上。

(2) 所有投标资料按响应文件的组成所列内容及顺序装订成册，并逐页连续标注页码。因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责任

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 密封袋的封口处应有投标单位公章和法定代表人或投标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签名。封皮上写明项目编号、标项、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响应文件名称（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4) 项目如分标项，各标项响应文件必须分开编制，并按上述份数要求单独密封包装。

(5) 因密封不严、标记不明而造成失密、拒收、过早启封等情况，采购代理机构概不负责。

3、响应文件的递交要求

(1) **本项目需要供应商将响应文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0 分钟将文件送达开标地点，逾期寄达或未按要求密封将被拒收。**

(2) 如有特殊情况，采购组织机构延长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采购组织机构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约束。

4、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和撤回。

(1) 供应商如需对上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的，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前将书面的修改文件或撤消通知送达采购组织机构。

(2) 投标修改文件必须密封，在密封袋上写明项目编号、标段、招标项目名称、供应商名称、并注明“修改文件”、“开标时启封”字样，其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份。

(三) 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自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有效期不足的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

3、中标人的响应文件自开标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均应保持有效。

四、开标

(一) 开标事项

采购组织机构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参加开标会并签到。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未按时签到的，视同放弃开标监督权利、认可开标结果。采购组织机构工作人员接收响应文件并登记，并由供应商代表

对递交记录情况进行签字确认。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本次招标采用先评审商务资格和技术服务方案，后公开并评审商务报价的办法实施）。

（二） 开标程序

- 1、开标会由招标项目负责人主持，主持人宣布开标会议开始；
- 2、主持人介绍参加开标会的人员名单；
- 3、主持人宣布评标期间的有关事项，告知应当回避的情形, 提请有关人员回避；
- 4、供应商或其当场推荐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密封的完整性；
- 5、按响应文件递交的先后顺序当场拆封资格证明文件、商务与技术文件后，进入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环节；
- 6、完成综合比较与评价后，由主持人按响应文件的先后顺序当场拆封报价文件，并现场宣读《开标一览表》中的投标报价，以及采购组织机构认为有必要宣读的其他内容；
- 7、采购组织机构做开标记录， 供应商代表对开标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供应商代表未到场签字确认或者拒绝签字确认的，不影响评标过程；
- 8、在完成评标后，宣布评标结果，开标会议结束。

五、评标

（一） 组建评标委员会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为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二） 评标程序

1、 资格审查

公开招标采购项目开标结束后，采购人或者采购组织机构应当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供应商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2、 符合性审查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对审查发现无效的进行必要的询标，结束后公布无效投标的供应商名单、投标无效的原因。

3、综合比较与评价

(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
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
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
个供应商的得分。

4、得分确认及评审报告编写

(1) 评标委员会对报价文件进行复核，对于系统计算出的价格分及总得分进行确认；

(2)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
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 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原则及得分情况编写评审报告。

5、评价

采购组织机构对评标委员会评审专家进行评价。

(三) 澄清问题的形式

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理人或其授
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四) 错误修正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
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五)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 1、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文件跟报价文件出现混装或在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与技术

文件中出现投标报价的，或者报价文件中报价的货物跟商务与技术文件中的投标货物出现重大偏差的；

2、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投标代表人未能出具身份证明或与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身份不符的；

5、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6、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7、投标参数未如实填写，完全复制粘贴招标参数的。

8、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9、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87 号《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三十七条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并移送采购监管部门：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10、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招标文件中打“▲”内容及被拒绝的条款）。

（六）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本次招标作为废标处理

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

3、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4、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导致评标结果无效的。

（七）评标原则和评标办法

1、评标原则。评标委员会必须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和启发性；不得向外界透露任何与评标有关的内容；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干扰、影响评标的正常进行；评标委员会及有关工作人员不得私下与供应商接触。

2、评标办法。具体评标内容及评分标准等详见《第四章：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八）评标过程的监控

本项目评标过程实行全程录音、录像监控，采购监管部门视情进行现场监督，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试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公正活动，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六、定标

1、确定中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结果推荐中标候选人或确定中标人。其中推荐中标候选人的，采购组织机构在评审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结果将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及相关网站公告。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资格无效或其放弃中标资格，则按本次评标供应商得分排序结果依次替补或重新组织。

3、发出中标通知书。采购组织机构在发布中标结果的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4、中标人在中标之后领取通知书之前，应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若中标人未在约定时间内支付招标代理服务费，从逾期之日起按日利率千分之一承担违约金。若中标人未按上述规定办理，需承担招标代理机构为实现债权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催讨车旅费、保全担保费等）。

七、合同签订

1、采购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响应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响应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2、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

3、中标供应商无故拖延、拒签合同的，取消中标资格。

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

应当中止履行合同（中标结果的质疑期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

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

为公正、公平、科学地选择中标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的实际，制定本办法。

本办法适用于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的评标。

一、总 则

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为 100 分，其中报价要求响应文件 10 分、商务技术响应文件 90 分。

各供应商的总得分=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得分+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得分。

二、评标内容及标准

(1) 资格审查

在线下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供应商不代表已经通过资格审查。

评标委员会按照采购文件载明的供应商资格条件对供应商进行审查及信用查询，凡不符合资格审查中合格条件要求的，以无效标处理，不再进入后续阶段评标。

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本项目流标，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依法重新招标。

(2)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评审（90 分）

商务分由各评委统一打分；技术分按照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独立评分结果取平均值，为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得分。（评委评分结果平均值小数点后保留 2 位，第 3 位四舍五入）。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打分标准

| 评标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商务分 (40分) | 供应商实力及业绩 |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有交通运输统计类相关研究或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有一个得 0.2 分，本项最高得 1 分。 须提供业绩证明材料：（1）合同协议书（或委托书）。如上述资料中均未体现主要项目内容的，还需提供项目业主或发包人或行业主管部门出具的证明材料，否则业绩不予认可。 | 1 |
| |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 | 1 人，具有交通运输相关专业高级技术职称的，得 10 分；自 2023 年 11 月起在投标单位连续缴纳社保的，得 8 分，否则不得分。 须提供身份证、 | 18 |

| 评标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能力 | 职称证书、有效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制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专业认定以职称证书的为准）。 | |
| | 其他主要人员能力 | 3人，均具有交通运输相关专业工程师及以上技术职称的，得10分，否则不得分；每有1人提高职称等级的，加4分，最多加8分（同一人员职称等级提高只加分一次，不可累计加分），本项最多得18分。须提供身份证、职称证书复制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专业认定以职称证书的为准）。 | 18 |
| | 质量体系认证(3分) | 供应商获得ISO质量体系认证且在有效期内的，得3分。 须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 3 |
| 技术分 (50分) | 对本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对项目的总体需求的理解分析进行综合打分。 对本项目的背景、目标把握认知，精准把握发展方向，对现状分析详实、总体准确性高、认识准确、有深度的得9.6-10.0分； 对项目背景理解较为深刻，针对项目背景较为清楚的明确项目任务，对现状分析理解较为到位的得9.0-9.5分； 项目背景分析较为单一，现状数据可靠性一般，对现状分析不够完善，但仍在项目要求范围内的得8.5-8.9分； 缺项不得分。 | 10 |
| | 实施方案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实施方案进行综合打分。 提出的实施方案能完全满足采购人和项目需求、分析项目定位及目标精准，理解和把握精准，创新性强，实施方案科学合理的得9.6-10.0分； 提出的实施方案基本上满足采购人需求，分析定位较明确，有一定的创新性，具体实施方案较明确，具有一定针对性的得9.0-9.5分； 提出的实施方案内容单一，方案实施起来具有一定的难度，方案内容简短，不具有创新性，存在一定程度遗漏的得8.5-8.9分； 缺项不得分。 | 10 |
| | 项目的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理解、思路及其对策措施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理解、思路及其对策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理解分析内容齐全，贴合实际情况，切实可行的得9.6-10.0分；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理解分析较明确，具备一定可操作性的得9.0-9.5分； 对本项目重点、难点、关键技术问题的认识、理解分析不明确，基本不具备可操作性的得8.5-8.9分； 缺项不得分。 | 10 |
| | 项目实施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安全保证措施 | 根据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进行综合打分。 针对本项目实施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内容丰富、计划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体系完整、措施有力的得9.6-10.0分； 针对本项目实施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内容较丰富、计划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体系较完整、措施较有力 | 10 |

| 评标因素 | | 评分标准 | 分值 |
|-----------|--------------------------|---|-----------|
| | | 的得 9.0-9.5 分； 针对本项目实施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内容基本完整、计划进度、质量保证措施和后续服务保证措施体系基本完整、措施基本可行的得 8.5-8.9 分； 缺项不得分。 | |
| | 后续服务工作的安排、配合及保证措施、问题与建议等 |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提供的各项后续服务工作的安排、配合及保证措施、问题与建议等进行综合打分。 供应商针对本项目具有针对性应对措施，后续服务保障体系健全，后续服务的工作安排、工作内容具体、合理的得 9.6-10.0 分； 应对措施针对性较好，后续服务的工作安排、工作内容能够满足项目需求，但仍需进一步完善的得 9.0-9.5 分； 供应商后续服务措施不够明确，对后续服务的工作安排、工作内容需求不够完整的得 8.5-8.9 分； 缺项不得分。 | 10 |
| 合计 | | | 90 |

备注：

1、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内容缺项的，该项得 0 分（附件另行备注除外），以上各项的总和为供应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部分得分。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扫描件均需清晰可见，否则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分，由供应商自行负责。

2、评分条款中涉及的业绩、荣誉、人员、社保等分公司均有效。

3、响应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供应商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外文资料不予认可。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不符的，均不予认可。翻译严重错误的，将视同提供虚假资料。

(3)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评审（10 分）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评定分值为 10 分。（以下除注明外，计算结果小数点后保留 2 位，第 3 位四舍五入）。

本项目采购人设有报价上限，上限价详见采购公告，投标报价高于上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当所有供应商的投标报价均高于上限价的，本项目重新招标。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以最低有效报价作为评标基准价，供应商的投标报价等于评标基准价的，其价格分为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10

(4) 总得分的统计及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评标总得分的确定:

供应商的总得分=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得分+报价要求响应文件得分。

中标候选人的确定:

中标候选人的排名次序按供应商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即总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若出现总得分相同时,按投标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总得分且报价得分均相同的,按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若以上两项均相同的,则抽签确定。

第五章 采购合同条款

第一节 合同协议书

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协议书

二〇二四年 月

项目名称：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

项目编号：

甲方（采购方）：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乙方（中标方）：_____

根据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项目的招标结果，经双方协商一致，达成以下条款。下列文件应视为构成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
- （2）合同协议书；
- （3）中标通知书；
- （4）其他合同文件。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次序在先者为准。

一、服务内容及成果验收

1. 服务内容

（一）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

完成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工作。完成月度、季度、半年和年度全市公路及交通相关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督促项目业主完成月度和年度全市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并对报送工作进行审核。

（二）交通运输综合统计工作

根据交通运输行业统计制度，完成全市交通运输行业统计月报、季报、半年报、年报、年快报的统计工作；完成年度汇编手册编制；完成业主单位交付的其他交通运输统计相关事务性工作。

（三）公路运输企业一套表统计工作

完成月度及年度全市交通运输基本名录库信息管理系统整理及审定工作，完成全市月度、季度及年度公路运输量等统计工作，完成单位基本信息表、法人企业财务信息统计工作，确保数据报送的及时性、准确性和真实性；对企业报送人员进行业务培训。

(四) 运输统计分析与研究工作：根据月度交通固定资产投资统计情况, 分析投资现状及趋势；根据月度经济运行指标情况，分析我局牵头经济指标运行情况 及提升举措；结合月度交通运输情况，完成月度交通经济运行情况说明；提供公路运输量调查统计技术支持；按季度开展交通经济运行分析工作, 编制年度、季度交通经济运行分析报告。

(五) 台州市交通运输统计业务培训

根据省交通运输厅各项统计工作技术要求，为业主单位提供全市范围内交通 运输统计业务培训技术支持服务，全年培训次数不少于 2 场。

(六) 完成综合交通日常文稿材料提供、交通数据分析、图形图像制作和临 时性任务。

2. 成果验收

本项目成果文件的质量标准、成果的交付及验收应满足行业规范、技术标准 及发包人的要求。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_____元 (¥_____元) 人民币。本合同金额包含乙方完成合同规定服务内容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 用，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再增加费用，如有缺项、漏项均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 另行支付。

三、技术资料

-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 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 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四、知识产权

- 1、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
- 2、本项目所有成果以及采集的数据的知识产权和其他权利属甲方所有，乙方 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否则，按国家法律和有关规定追究乙方的一切责

任，并要求乙方承担甲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3、本项目作业过程中提供的或涉及的所有数据属甲方拥有，乙方无权在技术要求规定之外自行处置数据，不得自行删除、复制、调整完善、转移数据，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提供。

4、若侵犯，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应对及追偿过程中所支付的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五、转包或分包

1、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如有转让和未经甲方同意的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六、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3 月 31 日。

七、履约担保

乙方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按招标文件要求向甲方提供金额为1%的签约合同价的履约担保。合同履行结束，甲方扣除应当由乙方支付或承担的费用（如有）后，无息退还剩余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形式：现金（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或银行保函或保险机构保证保险保单或融资性担保公司保函。

采用银行保函时，出具履约担保的银行级别：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县（区、市）级及以上银行。

采用保险公司保函或融资担保公司保函的，应具有相应的偿付能力，并事前征得发包人同意。

八、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支付合同金额的20%作为预付款，服务满6个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50%，服务期满后支付合同金额剩余的30%。

所有款项的支付由乙方提出申请，附证明材料及甲方验收意见，经甲方审核

通过后，由乙方提供经甲方审定金额100%的统一正规发票，办理支付手续；

九、税费

1、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十、违约责任

1、甲方无正当理由拒绝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作为违约金。

2、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向乙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

3、乙方逾期提供服务的，乙方应按逾期天数向甲方支付每日万分之五违约金。逾期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逾期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五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4、若发生纠纷，由违约方赔偿守约方因纠纷所支付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差旅费、诉讼费、保全费、鉴定费、评估费等）。

十一、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十二、诉讼

1、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提交台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十三、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3、本合同壹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本项目未尽事宜以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澄清文件等为准。

4、与本合同有关标书及记录同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果。

甲方（公章）：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人：

联系电话：

联系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 号：

账 号：

年 月 日

第二节：合同协议书附件

附件 1：廉政协议书（格式）

廉政协议书

甲方：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乙方：_____

为加强工程建设中的廉政建设，规范工程建设过程中甲、乙双方的各项活动，防止发生各种谋取不正当利益的违法违纪行为，保护国家、集体和当事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国家有关工程建设的法律法规和廉政建设责任制规定，特订立本廉政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责任

（一）应严格遵守国家关于市场准入、项目招标投标、工程建设、监测和监测管理、市场活动的有关法律、法规，相关政策，以及廉政建设的各项规定。

（二）严格执行建设工程安全风险管理与监控实施目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业务活动必须坚持公开、公平、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除法律法规另有规定者外），不得为获取不正当的利益，损害国家、集体和对方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的规章制度。

（四）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规、违纪、违法行为的，应及时提醒对方，情节严重的，应向其上级主管部门或纪检监察、司法等有关机关举报。

第二条 甲方的责任

甲方的领导和从事该建设工程项目的工作人员，在工程建设的事前、事中、事后应遵守以下规定：

（一）不准向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索要或接受回扣、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和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在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要求、暗示或接受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为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参加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的宴请、娱乐等活动。

(五) 不准向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介绍或为配偶、子女、亲属参与同甲方安全风险管理和监控实施项目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乙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在风险管理和监控实施中使用某种产品、材料和设备。

第三条 乙方的责任

应与甲方保持正常的业务交往，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程序开展业务工作，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的有关方针、政策，尤其是有关监测和监测管理的强制性标准和规范，并遵守以下规定：

(一) 不准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索要、接受或赠送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物品及回扣、好处费、感谢费等。

(二)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和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报销应由对方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 不准接受或暗示为甲方、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或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不准以任何理由为甲方、监管项目的各参建单位或个人组织有可能影响公正执行公务的宴请、健身、娱乐等活动。

第四条 违约责任

(一) 甲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二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二) 乙方工作人员有违反本协议第一、三条责任行为的，按照管理权限，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定给予党纪、政纪处分或组织处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

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以赔偿。

第五条 本协议书与 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合同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立即生效。

第六条 本协议书的有效期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至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合同协议书到期止。

第七条 本协议书正本 2 份，甲、乙方各执 1 份；副本 11 份，甲方执 8 份，乙方执 3 份。

甲方： 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盖单位章)

乙方：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
其委托代理人：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 履约保函（格式）

履约保函

致：_____（发包人全称）：

鉴于_____（受托人全称，下称“受托人”）将与_____（发包人全称，下称“委托人”）签订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咨询合同，我方愿意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就受托人履行与你方订立的合同，向你方提供担保。

1. 担保金额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元）。

2. 本保函自_____（生效日期）之日生效，至项目竣工验收完成。

3. 在本担保有效期内，因受托人违反合同约定的义务给你方造成经济损失时，我方在收到你方以书面形式提出的在担保金额内的赔偿要求后，在 7 天内无条件支付，无须你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4. 发包人和受托人对合同条款进行任何修改或补充，我方承担本保函规定的义务不变。

担保银行：_____（银行全称）（盖单位章）

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职务）

_____（姓名）

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银行经办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_____年 ____ 月 ____日

附件3 项目图纸资料保密承诺书（格式）

项目图纸资料保密承诺书

_____（承包人名称）将完善_____（项目名称）工程图纸资料制作、移交、归档等管理制度，严格落实图纸资料管理要求。在本工程实施期间及验收完成后，所有图纸资料均按照内部资料管理，不通过互联网与任何单位和个人进行与本项目有关图纸资料交换传递，不通过任何途径向与本项目无关方泄露和传播本项目有关图纸资料。

承诺人：_____（盖承包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4 不再参与监管项目后续相关业务的投标的承诺书（格式）

承诺书

_____ (承包人名称) 在合同履行期间，将不再参与监管项目相关的任何业务的投标。

特此承诺！

承诺人：_____（盖承包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报价要求响应文件格式（部分）

附件 1

响 应 函

致：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我单位参加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项目编号：_____）的有关活动，并对此进行投标，在全部同意采购文件及合同条款的前提下，为此承诺：

1.提供供应商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2.投标报价：（大写）：_____元人民币；

（小写）：_____元人民币。

合同履行期限：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3.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采购文件，在投标之前已经与贵方进行了充分的沟通。我方完全理解并接受采购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采购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没有异议。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已由我方在报价时综合考虑，结算时不再另行计取。投标报价应包含受托单位完成合同规定服务内容的全部工作需支付的一切费用，包括会务费（含专家交通费、住宿费、劳务费、餐饮费）、书面成果编制、审查费、受托人的企业成本（包括工资、津贴、福利费、劳动保护费、加班费等）、现场费用（包括办公费、会议费、差旅交通费等）、固定资产使用费（包括办公及生活房屋折旧、维修或租赁费，车辆折旧、维修、使用或租赁费等）、设备折旧、维修或租赁费、企业管理费、利润和税金等各项费用。

4.本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起 90 天。

5.若中标，我方将按采购文件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本响应文件至本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均保持有效。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本项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合法性。

供应商：_____（加盖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格式（部分）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
| 注册地址 | |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 电话 | |
| | 传真 | | | 电子邮件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 电话 | |
| 项目负责人 | 姓名 |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 员工总人数: | | |
| 注册资金 | | | | | |
| 账户开户银行 | | | | | |
| 账户账号 | | | | | |
| 经营范围 | | | | | |
| 备注 | | | | | |

注：在本表后应附资质证书（如有）、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全本）的复制件。上述所有执照清晰扫描件均应加盖供应商单位章。

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 序号 | 项目名称 | 合同甲方名称 | 合同签订日期 | 合同甲方联系人、联系电话 | 备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1）以上内容填写必须完整、真实。

（2）评分以评标办法约定的合格证明材料为准。业绩材料若太多，可提供关键页，例：扉页、首页、签章页、合同签订时间页等，但必须能够证明为有效业绩方可。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日 期： _____

人员配备一览表

| 序号 | 姓名 | 拟任职务 | 职称 | 职称载明的专业 | 学历 | 身份证号码 |
|-----|----|-------|----|---------|----|-------|
| 1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5 | | | | | | |
| ... | | | | | | |

说明：在填写时，如本表格不适合投标单位的实际情况，可根据本表格式自行划表填写。后附各证明材料扫描件（根据资格要求和评标办法要求提供）。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

根据评标办法需要提供的其他文件和资料

资格响应文件格式（部分）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_____（单位全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
授权_____（供应商代表名称）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处组织的《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全权处理采购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同时宣布承诺如下：

1. 供应商已仔细阅读全部采购文件（含修改文件），并理解其实质性内容，同意承担采购文件规定的全部义务和相关责任。
2. 供应商同意提供采购人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3. 供应商所提交的一切投标资料均为合法且真实有效。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附：

全权代表姓名：

职务：

传真：

手机号码：

电子邮箱（建议为 qq 邮箱）：

全权代表身份证扫描件粘贴处（或附后）

备注：全权代表的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必须准确填写，开评标过程中须保持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畅通，随时进行项目开标情况通报及回执。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_____ ；

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身份信息如下：

姓名： _____ ； 性别： _____ ；

身份证号码： _____ ；

手机号码： _____ ；

电子邮箱（建议为 qq 邮箱）： _____ ；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粘帖处（或附后）

供应商名称(盖章)： _____

日期： _____

备注：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必须准确填写，开评标过程中须保持手机号码和电子邮箱畅通，随时进行项目开标情况通报及回执。

其他格式

附件 7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须填写“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并在开标后填写完成，将扫描件发送至邮箱 798029929@qq.com)

政府采购活动现场确认声明书

台州市交通运输局：

本人经由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负责人（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合法授权参加台州市 2024 年度交通运输行业综合统计（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经与本单位法人代表（负责人）联系确认，现就有关公平竞争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一、本单位与采购人之间 不存在利害关系 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投资关系 B. 行政隶属关系 C. 业务指导关系
D. 其他可能影响采购公正的利害关系（如有，请如实说明）_____。

二、现已清楚知道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的其他所有供应商名称，本单位 与其他所有供应商之间均不存在利害关系 与_____（供应商名称）之间存在下列利害关系_____：

- A.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同一人
B.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夫妻关系
C.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是直系血亲关系
D.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三代以内旁系血亲关系
E.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近姻亲关系
F.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存在股份控制或实际控制关系

G. 存在共同直接或间接投资设立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情况

H. 存在分级代理或代销关系、同一生产制造商关系、管理关系、重要业务（占主营业务收入 50%以上）或重要财务往来关系（如融资）等其他实质性控制关系

I. 其他利害关系情况_____。

三、现已清楚知道并严格遵守政府采购法律法规和现场纪律。

四、我发现___/___供应商之间存在或可能存在上述第二条第___/___项利害关系。

供应商代表签名：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供应商自评表

为方便各位专家快捷、高效地评标，特针对采购文件“评分标准”进行了自查，便于各位专家参考。以下列表仅供参考：

| 序号 | 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 供应商 自评分 | 备注 |
|----|------------|------------|----|
| 1 | 供应商实力及业绩 | | |
| 2 |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能力 | | |
| 3 | 其他主要人员能力 | | |
| 4 | 质量体系认证 | | |

供应商： _____（盖章）

____年__月__日